

中共天津市委宣传部文件

津党宣通〔2021〕16号



关于印发《“你好，天津”网络短视频 大赛总体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区党委宣传部，各有关单位，宣传系统各单位，部机关各处室：

《“你好，天津”网络短视频大赛总体工作方案》已经市领导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

“你好，天津”网络短视频大赛总体工作方案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重要论述，落实全市宣传思想工作会议要求，守正创新、提升正面传播力，讲好天津故事，展示天津形象，定于 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2 月举办“你好，天津”网络短视频大赛，面向海内外公开征集评选优秀短视频作品。为做好大赛相关工作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活动时间

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2 月。

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1 月为作品征集展示阶段，2022 年 12 月为总决赛评选阶段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网信办、海河传媒中心

承办单位：津云新媒体

协办单位：“学习强国”天津学习平台、天津市新媒体协会、天津市短视频协会

合作平台：抖音、快手、微博、微信视频号、津抖云等
大赛设立组织委员会，组委会主任由市委常委、市委宣传部部长周德睿担任，副主任由市委宣传部副部长李旭炎、王芸、杨君毅，海河传媒中心总裁王奕担任。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委宣传部新闻处。

三、大赛主题

致敬美好时代，祝福伟大祖国，讴歌奋斗精神，点赞幸福生活，以全面展示天津形象、讲好天津故事为主线，重点讲述天津人、天津事、天津情、天津景，展现天津的过去、现在和未来，大力唱响百姓好、天津好、祖国好的昂扬旋律。突出以下特点：

——突出正能量，弘扬主旋律，紧扣时代主题，可结合重大时间节点和重大主题宣传任务。

——坚持高品位，倡导高格调、高质量、高水平，坚决抵制低俗、庸俗、媚俗。

——突出分众化，通过“百姓拍、百姓看、百姓评、百姓乐”方式，增强网上宣传吸引力、感染力、说服力。

——强调“接地气”，讲求创意新颖，情感真挚，内容生动，感染力强。

四、奖项设置

大赛设特等奖 10 个，各奖励 10 万元；一等奖 100 个，各奖励 1 万元；二等奖 500 个，各奖励 1000 元；三等奖 2000 个，各奖励 500 元；纪念奖若干，发放大赛纪念品。（以上奖金标准均为税前）

对表现优秀的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。对特等奖获奖者授予“城市宣传顾问”称号。

五、赛事安排

（一）宣传发动

11月23日举办启动仪式并发布赛事规则。启动仪式前后，组织协调中央媒体及所属网站、新媒体和市、区媒体对活动开展集中宣传；在商业网站、主要视频平台、户外大屏、地铁公交电子显示屏、重点点位宣传栏刊播大赛公告及宣推融媒体产品。动员关心、关注天津的各界知名人士积极发声，支持、推介本次大赛。各区、各单位、各媒体结合自身特点，做好活动预热、选题策划和作品储备。津云新媒体制作推出大赛官网，及时发布更新大赛各类信息。

（二）作品征集

1. 参赛条件：本次大赛面向全网征集，不限地域，以个人、团队名义参赛均可。参赛者需自主注册抖音、快手、微信视频号、新浪微博、津抖云等视频传播平台账号。

2. 投稿方式：大赛启动后，抖音、快手、微信视频号、新浪微博、津抖云等5个平台开设“你好天津”主话题。参赛者可通过任一平台发布短视频，并在文字描述中关联“#你好天津”话题（新浪微博平台关联“#你好天津#”话题）。同一作品投稿多个平台的，评奖时不可重复获奖。同一作者，获奖作品不超过5个。

3. 创新模式：组委会适时组织开展分站赛，鼓励各区和下属单位、人员较多的系统积极参与。结合网络传播效果和社会反响，针对季赛未晋级二等奖的作品，适时组织复活赛，

提升参与度关注度。复活赛相关规则在开赛前通过大赛官网公布。

（三）评审颁奖

1. 大赛设立评委会和专家库，专家库成员由各相关单位推荐产生，评委会成员由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。

2. 评审包括网络评分和专家评分两个部分。其中，网络评分占 80%，综合考虑点击量、点赞量、转发量等量化指标；专家评分占 20%，依据思想性、创新性、艺术性、认可度作出。

3. 大赛设月赛、季赛、年度总决赛。

每月，各平台依据网络传播效果推荐入围作品，评委会评出月赛获奖作品（取得三等奖资格）。各平台在本方案规则框架下，制定完善月赛推荐规则。

每三个月，评委会从最近三个月获奖作品中，评出季赛获奖作品（取得二等奖资格）。

2022 年 12 月，评委会从四次季赛获奖作品中，评出一等奖和特等奖作品。特等奖作品在颁奖仪式现场公布。

4. 经评审获奖的作品在北方网公示一周，无异议方为有效。奖金、证书待活动结束后统一发放。

5. 党政机关、企事业单位、社会团体等机构账号作品获奖名额在获奖总数的占比原则上不高于 30%。

（四）展示推广

展示推广与作品征集同步开展。大赛启动后，根据网络传播情况，每周对优秀作品进行集中展播，渠道包括中央媒体所属网站、新媒体，“学习强国”天津学习平台，津云新媒体各平台，各区融媒体中心新媒体平台；户外大屏、地铁公交电子显示屏、IPTV等平台。海河传媒中心发挥融媒体优势，组织开展线上线下推广活动。天津卫视重点新闻节目开设“百姓新闻”栏目同步宣传报道。2022年12月23日举办颁奖仪式，对获得特等奖、一等奖作品进行集中展示推广。

（五）成果运用

1. 参赛作品的版权归原版权所有人所有，大赛组委会尊重并保障参赛作品的著作权，视频所涉名誉权、肖像权、著作权等法律责任，均由参赛者负责。
2. 大赛主办单位和承办单位拥有参赛视频的使用权（不另付稿酬），保留对视频的后期技术处理权，使用方式包括用于公益宣传或提供给相关媒体播放等。
3. 大赛组委会组织相关单位加强获奖作品文化价值开发，衍生制作一批文创宣介精品，打造一批网红打卡地。

六、作品要求

参赛作品须内容积极向上，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不得涉及色情、暴力、宗教与种族歧视等内容，不能与法律法规相抵触，不得植入广告，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，严禁剽窃、抄袭。

作品格式可采用 mp4、flv、mov 等视频标准格式；时长在 5 分钟以内，以 1 至 3 分钟为宜；分辨率不得小于 720×576 像素（手机拍摄建议调至最高分辨率）。

七、线下活动

（一）集中采风拍摄。设计一批体现天津城市特色、历史文化、美丽风景的点位路线，集中组织短视频创作爱好者到相关点位进行拍摄创作，并通过线上专题页面进行展示。具体次数视各区各单位需要而定。

（二）组织开展培训。由相关平台以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，面向参与活动机构和个人开展培训，邀请专家、网络大 V、短视频达人等讲解创作技巧、分享创作体验，提升参赛人员的技术水平。

八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区各部门要提高认识、高度重视，将此项活动作为当前宣传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，与各项重大主题宣传有机结合，整合工作力量和宣传资源，在本地区、领域内广泛动员，通过拍摄、展示海量短视频，主动占屏、占声、占时、占量，全方位、立体化展示天津经济社会发展成就。

（二）精心组织实施。各区各部门要结合自身特色优势，组织所属融媒体中心等提前策划、精心制作一批精品短视频，在活动启动后第一时间上传，掀起一轮宣传高潮，并结

合阶段性宣传重点，持续组织拍摄上传。

（三）创新表达方式。要积极掌握互联网新思维、新理念、新方式，创新传播手段、话语形态、表现形式，深入挖掘感人故事、片段、场景等，以小切口、小故事反映大时代、大情怀，不断增强网上宣传吸引力、感染力、说服力。

（四）突出群众导向。要突出“接地气”，体现“烟火气”，深入发动企业职工、社区群众、高校学生等动手拍摄，以百姓视角记录展示城市之美。要主动研究受众喜好，找准引发共情共鸣的“燃点”，创作推出一批创意新颖，情感真挚，内容生动的爆款产品。